

关于地方政府债务 2023 年执行及 2024 年预算有关情况的说明

一、2023 年全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情况

2023 年，市政府核定下达我区地方政府债务累计限额 454811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累计限额 76011 万元，与上年持平；专项债务累计限额 3788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79811 万元。

截至 2023 年底，全区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 45439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75590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378800 万元。

二、2023 年全区地方政府债务举借情况

2023 年全区共发行政府债券 137019 万元，其中：新增债券 80900 万元，再融资债券 56119 万元，全部为区本级使用。截至 2023 年底，全区政府债务余额 454390 万元，其中区本级政府债务余额 454363 万元，乡镇政府债务余额 27 万元。2023 年政府债务还本付息 69727 万元。

按照《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 号）、《财政部关于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的实施意见》（财预〔2015〕225 号）和《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办法（试行）〉的通知》（财预〔2018〕209 号）等规定，2023 年历次发行政府债券举借政府债务的相关信息，均已按规定向社会公开。

三、2023 年全区地方政府债券使用情况

2023年，市财政分配我区债券资金共计137019万元，其中：新增政府专项债券80900万元，再融资债券56119万元。

新增政府专项债券。市财政分配的我区新增政府专项债券，根据上级要求并结合我区实际，统筹考虑项目建设需求，具体分配如下：

1. 台儿庄锂电产业园绿色低碳发展基础示范项目 55900 万元；
2. 台儿庄区中医院新院建设项目 13000 万元；
3. 台儿庄区新型智慧城市(城市大脑IOC)建设项目 3000 万元；
4. 台儿庄区城乡供水一体化保障项目 7500 万元；
5. 台儿庄区老旧小区城市更新工程项目 1000 万元；
6. 台儿庄区高标准农田建设示范项目 500 万元。

再融资债券。根据我区存量债务2023年到期情况，市财政分配我区再融资债券用于置换以前年度政府一般债券到期本金13569万元、专项债券到期本金42550万元。

四、2024年全区政府债务收支计划情况

预计2024年全区政府债务收入93204万元。其中，预计发行再融资债券收入93204万元。预计全区政府债务支出安排103595万元。其中，到期债务还本支出103595万元。按照上述安排，以2023年末全区政府债务余额为基数，加上2024年政府债务收入，减去2024年债务还本支出后，预计2024年末全区政府债务余额为443999万元，政府债务限额为454811万元。此外，2024年全区预算需安排债务利息

支出 14929 万元。

五、2024 年区本级政府债务收支计划情况

预计 2024 年区本级债务收入 93204 万元。其中，发行再融资债券收入 93204 万元。预计区本级政府债务支出 103595 万元。其中，区本级债务还本支出 103595 万元。按照上述安排，预计 2024 年底区本级政府债务余额 443972 万元，政府债务限额为 454784 万元。此外，2024 年区本级预算需安排债务利息支出 14929 万元。